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112 年度第 2 學期 113.03.8
第 1 次定期考查日程表

日期	節次	到班時間	考試時間	七年級		八年級	
				科目代號	範圍	科目代號	範圍
113年3月26日(星期二)	1	08:10	08：15 09：00	國文 11	第一課~第三課 語文常識一 自學選文(一) 成語突破 10-12 回	國文 11	課本、習作第一~三課 自學選文(一)
	2	09:10	09：15 10：00	生物 41	1-1~2-2 P6~P47	理化 42	L1~L2 P8~P49(含亞佛加厥數與化學計量)
	3	10:10	10：20 10：55	社會 公民 53	第 1 章~第 2 章	社會 公民 53	L1~L2
	4	11:10	11：20 11：55	社會 歷史 51	L1-L2(含習作)	社會 歷史 51	L1-L2
113年3月27日(星期三)	1	08:10	08：15 09：00	數學 31	1-1~2-1	數學 31	1-1~2-1
	2	09:10	09：15 10：00	國文 寫作		英語 21	U1~Review1
	3	10:10	10：15 11：00	英語 21	課本、習作 U1~R1 (含草寫辨識)	國文 寫作	
	4	11:10	11：20 11：55	社會 地理 52	第 1、2 章 (P.4-P.26)	社會 地理 52	第 1、2 章

※ 段考當日的作息時間，上午為七八年級段考時段；
下午正常上課；七八年級第八節停課。
※ 請學生攜帶 2B 鉛筆、作文用黑色原子筆。
※ 請學生攜帶圓規及直尺。
※ 學生因故無法到校考試者，請於考試後三天內補行評量完畢。
※ 缺考同學到校後請直接至教務處進行補考，若先進原班教室視同放棄補考。

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 教務處